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8月4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因控股股东宁波金阳光电热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对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8月11日、8月1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56),上述公告已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争取于2015年9月2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